

# 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

## 「實務專題跨領域學程」選讀辦法

中華民國 105 年 11 月 22 日校課程委員會訂定  
中華民國 106 年 1 月 9 日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6 年 6 月 26 日期末教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07 年 1 月 15 日期末教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2 日期末教務會議修訂  
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4 日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9 年 2 月 13 日期初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10 年 09 月 07 日期初教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整合健康科技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各系專業領域之教學資源，以跨領域之學習，整合型專題製作的方式，培養學生學習解決產業實務問題之能力，達到橫向多元學習與縱向師徒制傳承之效果，依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特訂定「實務專題跨領域學程」選讀辦法(以下簡稱本學程)。
- 第二條 本學程培育目標為培養具備管理人格力、專業實務力、跨界應用力之管理人才。
- 第三條 本學程設計之課程/學分/時程如附表，課程內容包括「基礎管理課程」、「進階專業課程」與「專題成果」三大類別。
- 一、「基礎管理課程」:以講座、參訪或實作等多元上課方式，培育學生管理所需之基礎應用能力。
  - 二、「進階專業課程」:透過專題的製作，培養學生解決實務問題的能力，以管理書報討論的方式，分享各組專題研究之內容與心得，同時為了擴大專業之學習，教師根據專題所需，推薦學生選修校內外之課程，以達到跨領域學習之目的。
  - 三、「專題成果」:專題完成後，藉由校內外專題競賽的磨練，可以互相觀摩、學習、成長。
- 第四條 本學程之「基礎管理課程」以招收 50 名學生為限，由管院三系推薦學生學習動機強烈並有意願日後加入跨領域專題家族者優先錄取。跨領域專題家族由本院三系教師至少一位與院外專業人士共同組成，學生完成「基礎管理課程」後，可選擇有興趣之專題家族，經該家族面試錄取後，方可加入進行學程後續課程。
- 第五條 本學程至少應修畢 14 學分，可認列為各系專業選修學分或抵免系院必修課程。
- 第六條 參加本學程且經錄取跨領域專題家族之學生，日後若有機會出國參加國際交流遴選，將建議予以優先考慮。
- 第七條 學生申請更換家族團隊之規定：

一、修習學程之學生應以一學期為單位進行跨領域專題製作、小組討論及修課，不得於學期中轉組。

二、修習學程之學生申請轉組，需經原家族指導老師同意，且經新家族指導老師面試錄取後，於新學期起加入該家族團隊，其跨領域指定選修科目由新家族指導老師作認定。轉組以申請一次為限。

第八條 學生於規定期限內修畢學程規定之課程與學分，成績及格者，由學校發給「實務專題跨領域學程證明書」。

第九條 修習本學程之各課程學分，經各系、院課程委員會審核，呈報校級學分抵免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可抵免或認列該系之相關畢業學分。

第十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表：本學程時程與課程學分如下：

類別	課程名稱	開課/協同單位	學分數	時程/備註
基礎管理課程	職場跨領域學習與應用	管院/三系	2	二上
進階專業課程	專案企劃	管院	2	三上
	專題製作(一)	管院/三系	2	三下
	專題製作(二)		2	四上
	跨領域指定選修(一)	校內外系、所	2	1. 配合專題需要，在學期間，選讀校內外課程。 2. 至少一門為非本系之專業課程。
	跨領域指定選修(二)		2	
專題成果	成果發表(一)	管院/三系	1	三下、四年級
	成果發表(二)		1	三下、四年級

附註：

- 「基礎管理課程」實際開課時間，依健康科技管理學院公告為準。
- 在學期間須參加校內競賽一場次及參加校外競賽一場次。校外競賽包括全國性競賽、以產官學發表會形式呈現、或參加研討會論文發表等，三者擇一。
- 成果產出：跨領域專題以組為單位，需製作一本學習歷程檔案本交給管院。